

注册商标未续展注销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注册商标宽展期满注册人未按规定办理续展手续，依法注销，予以公告。其商标专用权自有效期满之日起丧失。

注册号： 10953031

商标： 莉丝雅

类别： 25

注册人： 上海战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0953032

商标： 图形

类别： 28

注册人： 重庆中富夏宫实业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0953033

商标： 惠安堡 HUIANPU

类别： 5

注册人： 银川市兴庆区银樱花电器经销部